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29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2025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下午3:00。

2、召开地点：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秀林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情况

1、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合计509人，代表股份数418,189,6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172,381,587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指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195,895,38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23,513,800股，下同）的35.6701%。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7人，代表股份数377,452,5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19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合计492人，代表股份数40,737,1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47%。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提案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会议审议提案表决情况

序号	审议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15,867,061	99.4446%	2,004,601	0.4794%	318,000	0.0760%	通过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15,834,424	99.4368%	1,949,738	0.4662%	405,500	0.0970%	通过
3.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15,937,424	99.4614%	1,932,138	0.4620%	320,100	0.0765%	通过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415,823,334	99.4341%	2,044,948	0.4890%	321,380	0.0769%	通过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15,709,691	99.4070%	2,368,871	0.5665%	111,100	0.0266%	通过

注：（1）比例（%）指每项提案同意、反对、弃权的股份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上述表中比例根据四舍五入原则计算。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序号	审议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2,290,318	97.2550%	2,004,601	2.3691%	318,000	0.3758%	通过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2,257,681	97.2165%	1,949,738	2.3043%	405,500	0.4792%	通过
3.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2,360,681	97.3382%	1,932,138	2.2835%	320,100	0.3783%	通过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82,246,591	97.2033%	2,044,948	2.4168%	321,380	0.3798%	通过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82,132,948	97.0690%	2,368,871	2.7997%	111,100	0.1313%	通过

注：（1）比例（%）指每项提案同意、反对、弃权的股份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上述表中比例根据四舍五入原则计算。

表决结果：上述提案经表决后，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董事2024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2024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关于监事2024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2024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2024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都（大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秀宏、杨姗姗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1668　证券简称：中国建筑　公告编号：2025-036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3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裙楼二层多功能会议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175,311,9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927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学选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董事兼总裁文兵先生，董事单广袖女士，独立董事马王军先生、孙承铭先生、梁维特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李剑波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刘立新先生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28,599,662	99.8144	38,914,801	0.1545	7,797,509	0.0311

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33,465,172	99.8337	34,048,311	0.1352	7,798,489	0.0311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36,248,312	99.8448	30,944,231	0.1229	8,119,429	0.0323

4、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32,619,374	99.8304	34,938,589	0.1387	7,754,009	0.0309

5、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46,733,208	99.8864	20,666,675	0.0820	7,912,089	0.0316

6、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47,401,295	99.8891	22,550,177	0.0895	5,360,500	0.0214

7、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投资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投资预算建议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812,128,736	98.5573	353,883,356	1.4056	9,299,880	0.0371

8、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综合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47,621,101	99.8900	22,042,671	0.0875	5,648,200	0.0225

9、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636,143,595	97.8583	532,668,197	2.1158	6,500,180	0.0259

10、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本级2025年度债券发行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33,855,386	98.2464	397,502,226	1.5789	43,954,360	0.1747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12,388,295	99.7500	53,577,608	0.2128	9,346,069	0.0372

1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42,435,190	99.8694	25,668,922	0.1019	7,207,860	0.0287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3,841,442,52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305,958,770	97.9075	22,550,177	1.6905	5,360,500	0.402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36,545,253	98.9814	3,239,017	0.5036	3,311,340	0.515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69,413,517	96.9077	19,311,160	2.7955	2,049,160	0.2968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305,958,770	97.9075	22,550,177	1.6905	5,360,500	0.4020
9	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794,701,070	59.5786	532,668,197	39.9340	6,500,180	0.4874
11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270,945,770	95.2826	53,577,608	4.0167	9,346,069	0.7007
12	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300,992,665	97.5352	25,668,922	1.9243	7,207,860	0.540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12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宁、李成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5-059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或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5年5月23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最高成交价为8.6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50元/股，成交金额2,566,0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5-044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4,424,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134,288.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4,42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2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558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24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62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30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5年5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144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	08*****464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	08*****156	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5月22日至登记日：2025年5月2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1号

咨询联系人：凌冰洁、廖子贞

咨询电话：0731-58590168

传真电话：0731-58590040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3、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1996　证券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9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良庆区银海大道1233号丰林集团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2,300,8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919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因董事长行程原因无法参会，会议由副董事长SAMUEL NIAN LIU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长刘一川先生因行程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红刚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515,146	99.8404	683,500	0.1388	102,200	0.020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520,946	99.8415	683,500	0.1388	96,400	0.0197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202,046	99.7768	975,000	0.1980	123,800	0.025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228,146	99.7821	975,300	0.1981	97,400	0.019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205,746	99.7775	970,300	0.1970	124,800	0.025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219,646	99.7803	972,800	0.1976	108,400	0.0221

7、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67,946	96.7414	972,700	2.9162	114,200	0.342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213,046	99.7790	973,600	0.1977	114,200	0.0233

9、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1,238,546	99.7842	953,900	0.1937	108,400	0.022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32,267,946	96.7414	972,700	2.9162	114,200	0.3424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267,046	96.7387	973,600	2.9189	114,200	0.342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6、议案9为普通决议，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议案7、议案8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7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

律师：翁文涛、耿珂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5-028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5年5月22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用于购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ZZ02137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94天
起息日	2025年5月23日
到期日	2025年8月25日
挂钩标的	黄金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预期到期收益率：1.00%或2.15%（年化）。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招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本次）余额为27,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审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可能存在的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购买的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仅保障产品正常到期时的结构性存款本金，不保证结构性存款收益。结构性存款不同于一般性存款，具有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收益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估值风险、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数据来源风险、观察日调整风险、管理人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及时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5）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前12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89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20,000万元	2024年2月22日、2024年2月23日	2024年5月22日	1.60%-3.14%	是	107.81万元
中国银行许昌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10,000万元	2024年2月22日	2024年8月22日、2024年8月23日	1.49%-3.40%	是	123.2万元
民生银行	聚赢利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20,000万元	2024年2月26日	2024年5月28日	1.50%-2.90%	是	146.19万元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24JG577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10,000万元	2024年6月3日	2024年10月25日	1.20%-2.60%	是	94.67万元
民生银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20,000万元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8月27日	1.40%-2.24%	是	108.01万元
中国银行许昌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10,000万元	2024年6月3日	2024年10月23日、2024年10月25日	1.29%-3.10%	是	85.44万元
民生银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20,000万元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10月25日	1.30%-2.20%	是	69.92万元
中国银行许昌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8,000万元	2024年9月2日	2024年10月23日、2024年10月25日	1.09%-3.16%	是	23.81万元
民生银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20,000万元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2月10日	1.15%-2.10%	是	83.67万元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15,000万元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5月14日、2025年5月12日	1.04%-3.19%	是	169.11万元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24JG7053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10,000万元	2024年11月4日	2025年2月10日	0.85%-2.30%	是	56.00万元
民生银行	聚赢利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10,000万元	2025年2月12日	2025年5月8日	1.25%-2.19%	是	43.63万元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25JG539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10,000万元	2025年2月12日	2025年5月16日	0.85%-2.30%	是	60.06万元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人民币7,000万元	2025年2月13日	2025年8月13日、2025年8月15日	1.04%-3.17%	否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等相关文件；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公告编号：2025-029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5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九和路325号物产天地中心2幢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8,347,9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47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

2、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本公司董事长刘鹏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非独立董事佟鑫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方友萍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股